

建设工程“质量保证金”监管协议书

委托方：_____（甲方）

证件类型及编号：_____

住址：_____

联系方式：_____

受托方：_____（乙方）

开户银行：_____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_____

住址：_____

联系方式：_____

建设单位：_____（丙方）

证件类型及编号：_____

住址：_____

联系方式：_____

根据_____号和_____号文件精神，为加强_____市建设工程“质量保证金”管理，落实工程在质量缺陷责任期的维修保养责任。经三方协商，甲方委托乙方为丙方在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时设立建设工程“质量保证金”专户。为明确三方责任和义务，由三方共同签署“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协议”如下：

1. 甲方委托乙方为丙方开设建设工程“质量保证金”专户，丙方按施工合同中保证金约定条款将“质量保证金”，存入乙方，乙方为建设项目设立“质量保证金”专户，并在交款通知单回执上签章。

2. 丙方交存的“质量保证金”只能用于工程维修及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后返还工程承包单位，不得挪作他用。

3. 建设工程出现质量缺陷问题，如原责任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履行维修职责，甲方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维修的，实际发生的费用可以从“质量保证金”中支付，乙方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方可向维修单位支付维修金。

4. 工程达到缺陷期满，并确定该工程有关保修项目确实不存在质量缺陷，丙方在承包单位提出的“质量保证金”返还申请上签署同意意见，提交甲方一份。乙方必须接到甲方出具“质量保证金”返还书面通知，才可将“质量保证金”拨付工程承包单位。

5. 乙方未接到甲方出具“质量保证金”返还或支付工程维修金书面通知，擅自返还或挪用“质量保证金”的，乙方负责由此引起的所有法律责任。

6. 本协议未尽事宜，按_____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办理。

7. 本协议一式叁份，甲、乙、丙三方各执壹份，经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签章）：_____

乙方（签章）：_____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签订地点：_____

签订地点：_____

丙方（签章）：_____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签订地点：_____

附件：

建设工程项目“质量保证金”开户通知书（回执）

根据_____号和_____号文件精神，_____建设的_____项目在你行设立“保证金”专户，“保证金”的使用必须经我站出具书面通知方可使用。应交存_____元“保证金”。

开户行：_____（盖章）

专户账号：_____

经办人：_____（签字）

_____年_____月_____日